阳政发〔2025〕1号

阳泉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单位: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下基础的关键之年，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至关重要，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我市“14510”总体思路和部署，坚持“严、紧、深、细、实”，坚持“五不为过、五个必须”，坚持改革创新推动应急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压实安全责任、提升安全意识、完善体制机制等各项工作。按照省政府《关于做好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晋

政发〔2025〕1号）安排部署，通过深入落实2025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不断完善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增强事故和灾害应急处置水平，不断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减少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守牢守稳安全底线。

一、狠抓学习宣传，提升安全意识

（一）强化学习贯彻。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党委（党组）第一议题及时跟进学习，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内容定期组织专题学习，把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重要议题及时传达学习，强化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树牢事故可防可控的理念，严格工作措施，建立落实清单，加强跟踪问效。（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负责。以下均需各县区人民政府负责，不再一一列出）

（二）加大宣传力度。各级各部门各生产经营单位聚焦安全生产活动主题和目标，把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纳入各级党委宣传计划，持续开展防灾减灾周、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活动。深化冬季安全“敲门行动”和安全宣传“五进”活动，进企宣讲、送教下乡、入户提醒。积极推进安全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场馆的建设和使用，每年对符合条件的进行授牌。注重安全意识从娃娃抓起，组织各类学校上好开学安全教育第一课，抓好应急逃生和自救互救演练，组织开展“小手拉大手”活

动。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群监员安全监督，开展家庭安全寄语等活动，筑牢安全生产人民防线。（市安委会和防减救灾议事协调机构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三）深化警示教育。各级各部门设立曝光台，加大典型事故、违法案例、隐患场景曝光力度。对发生较大以上事故和典型事故的，由行业主管部门会同当地政府组织召开现场警示会；牵头负责事故调查的部门会同当地政府制作发放警示教育片，并由各单位组织集中观看，切实做到一厂出事故、万厂受教育，一地有隐患、全市受警示。（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二、完善体制机制，保障工作成效

（四）优化健全体制机制。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市县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完善各级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与同级各灾种专项指挥部常态与非常态下应急工作机制，抓好森林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地震、气象灾害等重点灾种的防范。同步深化基层应急管理体制改革，理顺乡镇（街道）应急管理体制，制定应急管理及消防履职清单并纳入网格化服务体系，推动隐患排查、预警传递等职能下沉一线。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和《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出台安全生产领域入企检查规范，设定“企业安静期”，严控检查频次与规模；建立审批监管联动、安责险事故预防、巨灾保险补偿等协同机制，推行“挂牌督办-警示约谈-巡查通报”闭环管理；制定煤矿采空区自然发火“三带”测定、钢水罐安全操作等

地方标准，修订专家管理办法并组建多灾种智库。强化风险防控与责任倒查，市县两级要同步修订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议事协调机构工作规则，建立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机制，形成权责明晰、衔接有序的全链条管理体系。（市安委会、防减救灾议事协调机构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五）完善举报制度。市县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进一步健全落实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奖励资金纳入各级财政预算。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报告奖励机制，对报告重大事故隐患等突出问题的予以重奖，激励“内部吹哨人”和从业人员主动向生产经营单位报告身边的事故隐患、提出整改的合理化建议。（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三、严肃追责问责

（六）落实党政领导责任。认真贯彻落实阳泉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制定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每季度召开专题会议，分管各行业领域政府副职向政府主要负责人汇报履职情况。市县党委政府建立安全生产办实事、解难题清单，针对安全监管部门领导班子、干部队伍、监管职责、执法力量、经费保障、执法装备、信息化建设等事项，至少研究解决10项具体问题。市县政府负责人带头落实包保矿山安全生产责任制，积极协调推进非煤矿山整合重组。发挥专家智库、专业机构等作用，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提升党政领导干部履职能力。（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负责）

（七）夯实部门监管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分级负责、各有侧重，市级部门抓督促指导、县级部门抓措施落实。各有关部门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和治本攻坚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制定监督检查计划并向纪检监察部门备案。各县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进一步明确仓储物流、培训机构、特种设备目录外游乐设施等新业态、职责交叉领域监管责任。发挥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作用，厘清“一件事”全链条、各环节安全监管责任。各有关部门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和治本攻坚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制定监督检查计划。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互联网+执法”等方式推进精准执法。加强部门联合执法，做到“执一次法、查多项事”。坚持监管执法与服务指导并重，加大对企业指导帮扶力度，助力企业安全发展。（市公安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体育局、市能源局、市人防办、市数据局、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市消防救援支队、市邮政管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阳泉监管分局，以下简称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

（八）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11项职责，加强安全管理队伍建设，让能力强、业务精、作风实的硬干部管安全，让管好安全的干部受重用。由政府部门主导，因地制宜采取专家入企检查指导、大小企业结对帮扶、第三方机构参与管理、保险机构预防服务等方式，提高企业隐患排查质效和安全管理水平。市县相关部门持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专题安全教育培训，应急、文旅（文物）、消防救援等部门要组织金属冶炼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重点文物保护等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参加集中培训。（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督促企业落实）

（九）落实员工安全责任。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一线作业岗位负面清单，并严格检查考核。持续深化反“三违”活动，建立企业人员“三违”行为惩戒办法，组织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承诺，对违反承诺事项的，根据“三违”频次和程度，逐步加大培训考核和惩戒力度。各行业领域结合实际，建立作业场所视频监控系统，开展视频反“三违”，促进从业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岗位安全风险防控措施。（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督促企业落实）

（十）强化追责问责。对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火灾事故多发频发、重点工作推进缓慢、重大隐患整改不力的，予以通报批评、公开曝光、约谈问责。对煤矿、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等行业企业关闭、破坏监控报警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

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以及无证非法生产经营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和“四不放过”原则，严格事故调查处理，依法进行责任倒查追究，不仅追究企业直接责任人和主要负责人责任，而且追究属地党政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对专项整治期间发生同类型较大事故的，约谈属地政府。对发生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3 个月之内发生 2 起以上或 6 个月之内发生 3 起以上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市安委会对属地开展专项巡查，全链条溯源追责。（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四、紧盯隐患排查，深化专项整治

（十一）着力从根本上消除重大隐患。统筹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大力加强安全生产全链条标准化建设，持续推进燃气、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电动自行车、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保温材料“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深入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工贸行业大排查大整治等行动，拉网式、地毯式、起底式排查整治事故灾害隐患。持续学好用好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及“一行业一清单”，落实重大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和“双报告”制度，推进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健全落实部门（企业）事故隐患举报（报告）奖励制度，对检查核查发现的重大隐患采取立案查处、公开曝光、追责问责，对主要负责人和企业“一案双罚”等措施。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采取限期整改、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联合惩

戒，落实行刑衔接机制。（市安委会、防减救灾议事协调机构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十二）着力从根本上解决重大问题。聚焦重点行业领域，采取有力措施，每年至少解决1—2项制约安全发展的突出问题，久久为功，持续发力。涉及跨部门、跨区域难以解决的重大问题要及时提请党委政府专题研究。持续推动矿山“八条硬措施”和我市细化举措硬落实，深化煤矿重大灾害防治帮扶，着力解决煤矿隐蔽致灾因素不清、瓦斯超限、探放水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深化资源整合，推动兼并重组、关小上大，着力解决金属非金属矿山、冶金工贸企业多、小、散、乱、差的问题；着力解决冶金工贸行业“一厂多租、厂中厂、业态混杂”以及工程项目、检维修作业外包外委管理不到位等问题；着力解决油气长输管道项目核准等问题，加快安全设施“三同时”审查工作；着力解决建设工程消防审验历史遗留、使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等问题；着力解决高层建筑、人员密集场所、“九小场所”、文物古建消防设施不完善，火源管控不到位等问题；加快推进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设施建设，全面落实充电价费政策，着力解决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飞线充电等违规停放充电行为；着力解决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盲目赶工期抢进度、不按方案施工、审批手续不全、违规动火作业、高处坠落等问题；着力解决燃气老旧管网带病运行、改造后的管网未接通运行、第三方盲目施工破坏以及气、瓶、阀、管、灶等方面问题；着力解决“两客一危一货一面”等重点车辆

“三超一疲劳”、酒醉驾、客运车辆乘客不系安全带、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控流于形式、公路行车速度管控不足、大货车不按规定线路行驶、农用车违法载人，以及隧道照明、临水临崖、长大桥隧、长陡下坡、校园门口基础防护设施不到位等问题。（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负责）

五、夯实基层基础，促进本质安全

（十三）加强应急智慧指挥体系建设。推动市级应急指挥部平台建设，实施“应急大脑”工程，实现“智慧应急”，加强风险普查数据应用，汇聚融合安全生产、自然灾害、抢险救援等基础信息数据，实现跨地区、跨层级、跨部门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全面提升监测预警、决策指挥和响应处置能力。将视频指挥调度平台延伸至乡镇级，实现应急指令直达基层。打造无人机2小时可抵达的视频图传、三维建模和通信保障服务圈。大力推进矿山智能化建设，全市大型煤矿、采深大于600m煤矿和灾害严重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年底前建成7座以上智能化煤矿。推进长隧道和中短隧道安装应用高清视频监控和AI智能事件监测工程。加大城市智慧消防、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市级预警中心建设应用。年底前实现矿山、钢铁、铝加工、重点粉尘涉爆等企业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全覆盖，建成金属冶炼企业、化工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特殊作业审批与作业管理场景和人员定位等系统。（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局、市审批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分工负责）

（十四）加强科技基础支撑能力建设。依托国家“两重”“两新”政策，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加快化工老旧装置更新改造，淘汰落后工艺及设备。开展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90%的化工园区达到较低安全风险等级。深入推进煤矿区域性隐蔽致灾因素普查，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建立应急管理重大项目研究储备机制，引导科研机构、企业加强救援急需装备研发和安全生产新型实用技术创新。推进应急管理科学技术研究机构组建。加快推进老旧场所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水库除险加固、电梯安全筑底、铁路平交道口改造、消防“生命通道”畅通等安全治理工程。开展地震灾害危险源和风险源探查，加快实施巨灾防范工程和阳泉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建设。（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能源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分工负责）

（十五）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能力建设。市县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分规模分行业细化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标准，制定并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减少检查频次、优先复产验收、优化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信贷信用等级评定等方面的激励政策，引导企业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2025 年推动规模以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规模以下企业积极创建。2025 年底前，在重点行业领域打造一批安全生产标准化标杆企业单位，推广先进经验。（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分工负责）

六、抓好应急建设，科学应对处置

（十六）健全应急力量体系。修订完善全市应急救援总体预案，推动修订专项预案，形成上下衔接的预案体系。相关部门要结合当地灾害事故风险特点，指导乡镇（街道）和各类功能区编制并动态修订上下衔接的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简明实用的村（社区）“一制四案”（突发事件应急包保责任制和防火、防汛、地震和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制定重点岗位应急处置卡。实现应急培训手册化、应急处置图表化、应急指挥卡片化。（市安委会、市防减救灾议事协调机构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十七）强化应急抢险处置水平。通过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整合和补充人员，加强消防救援队伍、森林防灭火队伍以及航空应急、企业专职和基层专兼职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规范化和“一专多能”建设，开展社会应急力量分类分级测评工作，不断完善“综合 + 专业+社会”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完善基层灭火救援体系，因地制宜加强乡镇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同步推进市级灭火救援专业队伍建设，全力打造重大灾害事故救援攻坚力量和尖刀队伍。加强各类救援队伍间的联勤、联训、联演、联战，开展大练兵活动。各级政府针对重点行业领域或重大自然灾害至少开展 1 次综合性应急演练。各企事业单位都要针对本单位易发灾害事故种类，组织开展疏散逃生和应急救援演练，熟悉应急逃生疏散通道，提升干部职工自救互救能力。（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七、完善物资保障，增强救援效能

（十八）加强应急装备配备。实施基层防灾工程项目，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救援队伍的装备水平和救援能力。采取政府支持、企业自主、社会援助等方式，为应急救援队伍配备急需的高层灭火救援、城市防汛排涝等先进适用的装备器材。在重点区域和高风险乡镇（街道）、村（社区）配备卫星通信终端、险情监控、救生防护等必要物资装备。（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分工负责）

（十九）提升救援保障能力。强化应急物资基层基础，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库，特别是县储备库（点）建设。年底前力争实现全市县级储备库覆盖率达到100%。提高应急物资多元保障能力，建立健全跨部门应急物资调拨协调机制，推动共建共享储备资源和应急物资保障队伍，做好冬春救助和应急救助工作。科学规划并推动重点县、重点林区建设能够满足森林火灾救援的停机坪、取水点、防火应急通道。编制市县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年底前力争每个村（社区）至少建立1处应急避难场所。（市防减救灾议事协调机构、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八、强化人员素质，锤炼实战本领

（二十）开展职工安全技能竞赛。加强全员分工种、分岗位针对性培训，编制企业从业人员主要工种考试题库。严格“三项岗位人员”考核，从业人员未经培训合格不得上岗。构建“工会＋行业”协同模式，分行业推动安康杯知识竞赛、职工技能比武、

控风险除隐患标兵选树等工作，营造崇尚专业，崇尚安全的良好风气。（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二十一）开展安全监管人员执法比武。对标对表先进地区经验做法，采取“走出去看、进校园学、请进来教”等方式，加强干部队伍能力素质建设。以“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为抓手，综合运用“理论+实操”“严培+严考”“线上+线下”等方式，结合行业领域实际开展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人员执法比武和实战大练兵，应用“互联网 + 执法”系统等开展案卷评查，不断推动队伍素质与能力的全面提升。（市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分工负责）

九、加强监测预警，提升救灾能力

（二十二）森林草原防灭火。严格落实森林草原防灭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和林长制，强化落实“五 F 林火分级管控举措”和“四必须”林长下沉包保机制，压实压紧各级防控责任。深入推进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和防火道路建设，加快完善重点火险区火灾防控基础设施。依法严格野外火源管控，持续推动“林电共安”，深入摸排森林草原火灾重大隐患。运用林火处置“近快战法”，坚持指挥、力量、装备“三靠前”，全力防范遏制森林草原火灾发生。（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二十三）防汛抗旱。加强防汛抗旱准备和隐患排查。建立“责任清单、重点防御清单、命令清单、人员转移清单、信息报

送及会商清单、队伍物资清单”6个清单。强化城市排水防涝设施、易涝点智慧化监控。加强山洪灾害监测预报预警，组织受山洪威胁的乡村开展应急演练。落实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要求，加强中小水库、病险水库等高风险点位巡查防护，全面排查江河堤防、城市排涝薄弱环节，提前消除各种风险隐患。（市城市管理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二十四）地质灾害防治。加强地质灾害趋势研判会商和风险调查评价，及时预警，建立突发地质灾害信息共享机制，实现地质灾害易发区、隐患点等数据信息的实时共享；建立应对重特大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应急联动机制，密切协同全力做好重特大地质灾害应急处置、应急监测、排危除险、调查评估等工作，推动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区域间救援协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二十五）防震减灾。科学合理布局建设监测站点，大力提升综合监测、异常识别和预报预警能力，加强与周边市县区联合会商研判，密切跟踪震情形势。推动防震减灾知识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广泛普及应急避险知识和自救互救技能，严格落实重大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要求，确保满足抗震设防规范，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二十六）气象灾害防治。完善气象灾害应急指挥体系，加

强气象监测预报预警联动机制，强化与防灾减灾相关部门的主动互动联动，构建纵向逐级提醒、横向部门协同的“叫应”联动机制，推动气象工作全面融入各地防灾减灾调度工作体系，推动数字化、场景化决策气象服务移动端成为各级党委、政府防灾减灾救灾的“口袋书”。（市气象局、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二十七）冬春救助。按照“分类救助、重点救助、精准救助”原则，进一步细化完善救助标准，明确分类救助措施，对受灾困难群众针对性进行分档救助，切实提升救助精细化水平。认真做好救助对象评议、公示等工作，重点做好需冬春救助人员的调查、统计、核定等工作，做到对象准确，不重复统计，确保冬春救助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分工负责）

各县（区）、各部门、各企业要按照本通知要求，结合各自实际，尽快确定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思路、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明确责任，细化措施，推动落实到位。

阳泉市人民政府

2025年3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阳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31日印发